

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构

公告编号：2011-004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1年1月22日以送达方式发出，并于2011年1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月泉主持，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全体监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根据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正信审（2011）专字第100009号《关于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为8207.822666万元，全部由安徽鸿纬翔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年产3.6万吨特重钢结构生产线建设项目。

为降低公司的财务成本，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8207.822666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全部置换安徽鸿纬翔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年产3.6万吨特重钢结构生产线建设项目8207.822666万元。

特此公告。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